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113學年度第 5 次專任教師甄選 初試注意事項說明

一、 初試時間: 113 年 07 月 20 日 (星期六)

9:50 預備鈴 10:00~12:00 筆試

- 二、 試場位置:屏東高工(屏東市建國路25號)圖書館三樓(詳如附件)
- 三、 本次考試於考試日前「不」事先開放考場。
- 四、 初試當日 09:50 開放應考老師進入試場。
- 五、考試鐘響前10分鐘(09:50)開放進場,入座後請勿翻閱試卷,待鐘響開始作答。考試時間為120分鐘,考試時間開始20分鐘(10:20)後,不得進場應試,考試時間開始60分鐘(11:00)後,始得繳卷離場。強行入場或離場者,該科考試不予計分。
- 六、 考試鐘響結束後收卷,請一併交回答案卷與試題,並請留在原座位待監考老師 收卷及清點數量後,始可離場。
- 七、 下載准考證:請應試師長至報名平台,您已報名組別處,按下「查閱」鍵

2	高中部兼任實驗研究組 組長(科別依簡章)	2024/03/09 09:00:00	2024/03/15 12:00:00	已報名	已繳費	已收件	2	查閱
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	-----	-----	---	----

在「下載准考證」處按下,即可將您准考下載至裝置,麻煩您自行印出即可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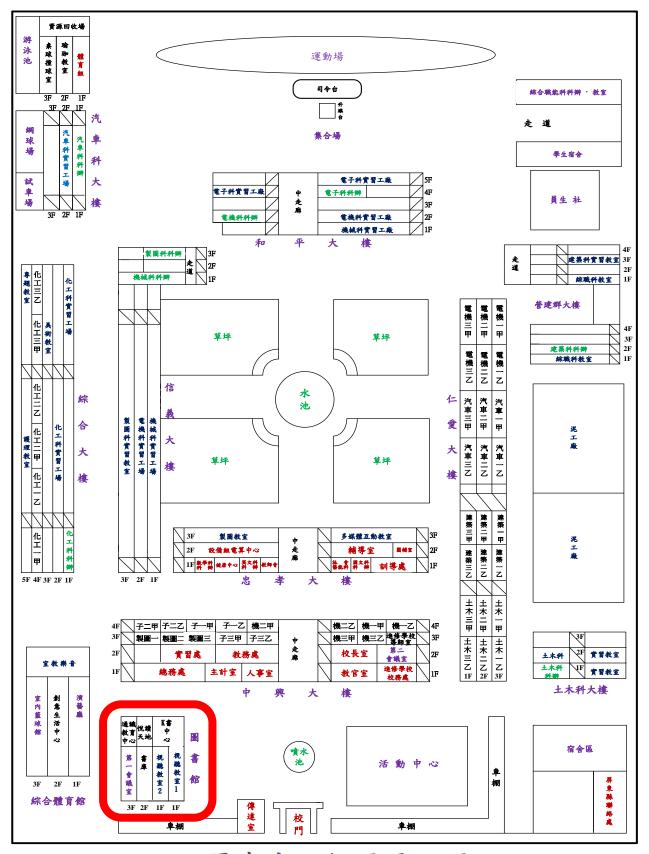
- 八、 請務必攜帶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(或含照片之健保卡、駕照、護照)入場應 試。若無攜帶任何含照片可資證明身分之證件(身分證、健保卡、駕照、護照 等),將由監考老師加以註記。
- 九、 考場無法提供應考老師入校停車,若需停車可於路邊公有停車,敬請見諒。

十、 試場規則:

- (一)考試鐘響前10分鐘(09:50)開放進入圖書館上樓進入試場,應考老師 於考試開始鈴響前,不得書寫、畫記、翻閱試題本或作答,違者將由監 考老師註記。經制止仍再犯者,該科不予計分。
- (二)考試時間為120分鐘,考試時間開始20分鐘(10:20)後,不得進場應試, 考試時間開始60分鐘(11:00)後,始得繳卷離場。強行入場或離場者, 則考試不予計分。
- (三)入場後請先確認座位上所有資訊(座位及答案卷卡之准考證號)是否正確。無誤後請將您准考證及身分證件置於座位右上角供監考老師查閱。
- (四) 應考老師不得將試題紙、答案卷(卡)攜出場外,違者該科不予計分。
- (五) 答案卷以每人一份為限,不得要求增補。試題卷空白處可供作草稿之用。
- (六)應考老師可自行攜帶軟硬墊板、及相關文具,請以藍、黑色筆或規定文具作答。
- (七) 應考人除必用之書寫、擦拭、繪圖等文具外,不得攜帶書籍、紙張、行動電話、電子穿戴式裝置(包括智慧手環如小米手環及AppleWatch等、智慧手錶、智慧眼鏡、智慧耳機等)電腦(含筆電、板)及其他具資訊傳輸、感應、拍攝或記錄等功能或其他有礙試場安寧、考試公平之各類器材、設備及物品入場;計時器之鬧鈴功能需關閉並置於試場外。
- (八) 其餘試場規則,依國家考試規範辦理。
- 十一、若老師配戴口罩應試,請配合監試人員指示,暫時拉下或脫下口罩至可辨識程 度,經查驗身分後戴回。
- 十二、當日於圖書館一樓設置應考老師服務中心,將協助師長確認考場位置。
- 十三、若仍有試務相關問題,請洽(08)8849211 轉 8028 教務處簡主任。

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教師選選委員會 教師選選委員會 Teacher Selection Committee

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113學年度專任教師甄選初試考場(屏東高工圖書館3樓)平面圖



國立屏東高工校區平面圖

102年06月24日 行政會議校園定業